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2-24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投资种类：以境外上市流通的可转债为标的的跨境收益互换衍生品。

2、投资额度：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同时，通过期权产品等形式进行贷款，规模不超过自有资金的 1 倍。该额度的有效期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3、特别风险提示：本投资无本金或收益保证，在投资过程中存在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等，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022 年 6 月 6 日，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及贷款资金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

现将本次使用自有及贷款资金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严格控制风险、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决定合理利用资金购买以境外上市流通的可转债为标的的跨境收益互换衍生品，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的基础上，适度进行衍生品投资，可有效把握市场投资机遇，提升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丰富自有资金的投资方式，增加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资产回报率，实现资金的增值。本投资不属于日常经营所需。

（二）投资额度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自有资金和通过期权产品等形式取得的规模不超过自有资金 1 倍的贷款资金，开展以境外上市流通的可转债为标的的跨境收益互换的衍生品投资业务。在该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的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本次董事会批准金额。

（三）投资方式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加杠杆购买挂钩境外上市流通的可转债的跨境收益互换衍生品。

（四）资金来源及投资期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自有资金，杠杆比例不超过 1 倍的贷款资金购买跨境收益互换衍生品，不涉及募集资金。该额度的有效期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与相关机构具体协商并决定前述业务的具体标的、交易时点、价格、金额、费用、期限、利率等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同时，本次使用资金进行衍生品投资的事项不影响公司其他正常经营业务的进行。

二、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上述使用自有及贷款资金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由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使用自有及贷款资金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市场风险：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汇率和利率波动、证券市场波动、标的行业周期、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标的市场价格会产生波动，公司的资金安全及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流动性风险：投资产品的购买、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3、信用风险：开展衍生品业务存在协议到期无法按时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4、操作风险：在具体开展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可能存在协议不符合所在国法律，无法履行或协议条款遗漏及模糊导致的法律风险，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协议无法正常执行而带来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要求，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该制度包含了公司对衍生品投资的审批权限、管理组织机构及职责、投资协议的签署与投后管理、监督检查、重大事项报告等。公司将严格遵守该制度，合理配置公司资源，保障资金运营的收益性和安全性，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2、公司战略委员会负责审查衍生品交易的必要性、可行性及风险控制情况。董事会进行衍生品投资决策，授权管理层开展衍生品投资的具体业务，并合理配备专业人员。同时，公司将设定适当的止损限额，明确止损处理业务流程，并严格执行止损规定。

3、公司投资部负责对不同标的的衍生品的盈利能力及风险等级、业务操作流程、风险控制、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信用评级情况及履约能力进行研究及分析，审核相关协议或约定，制定投资方案，并提交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审批。

公司投资部应当跟踪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者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衍生品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向管理层和董事会提交包括衍生品交易执行情况、头寸情况、风险评估结果、衍生品交易盈亏状况、止损限额执行情况等内容的风险分析报告。如出现投资发生较大损失等异常情况的，应立即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进衍生品的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督促投资部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同时财务部负责对衍生品的资金使用及收回情况进行内部监督。

5、公司内控管理部门及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项目进行全过程监督，对违规行为及时提出纠正意见，必要时，可直接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

6、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7、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适度进行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

公司本次开展的金融衍生品业务以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将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衍生品投资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议了公司本次使用资金开展衍生品投资的议案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 2 亿元，杠杆不超过 1 倍的贷款资金购买衍生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已建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以及衍生品投资的内部工作机制，覆盖了衍生品交易的审批权限、业务流程、监督机制及风险控制措施，衍生品交易风险可控。公司衍生品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在批准额度范围内开展衍生品交易业务。

六、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意见；

3、《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特此公告。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8 日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可行性报告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严格控制风险、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决定合理利用资金购买以境外上市流通的可转债为标的的跨境收益互换衍生品，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

一、开展衍生品交易的概述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杠杆比例不超过 1 倍的资金开展以境外上市流通的可转债为标的的跨境收益互换的衍生品投资业务。在该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的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本次批准金额。该额度的有效期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二、开展衍生品交易的必要性

公司在不影响主营业务发展的基础上，适度进行衍生品投资，可有效把握市场投资机遇，提升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丰富自有资金的投资方式，增加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资产回报率，实现资金的增值。

三、衍生品交易品种

1、业务品种：以境外上市流通的可转债为标的的跨境收益互换衍生品。

2、交易对方：主要为证券公司等。

3、授权额度：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杠杆比例不超过 1 倍。在该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即指在投资期限内任一时点持有的投资产品总额不超过本次董事会批准金额。

4、授权及期限：该额度的有效期为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四、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开展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总经理和财务总监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与相关机构具体协商并决定前述业务的具体标的、交易时点、价格、金额、费用、期限、利率等事项并签署相关协议。

五、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风险管理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市场风险：受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汇率和利率波动、证券市场波动、标的行业周期、标的公司经营管理状况等多种因素的影响，标的市场价格会产生波动，公司的资金安全及收益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流动性风险：投资产品的购买、出售及投资收益的实现受到相应产品价格因素影响，需遵守相应交易结算规则及协议约定，相比于货币资金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

3、信用风险：开展衍生品业务存在协议到期无法按时履约造成违约的风险。

4、操作风险：在具体开展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衍生品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衍生品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5、法律风险：因相关法律发生变化，可能存在协议不符合所在国法律，无法履行或协议条款遗漏及模糊导致的法律风险，或交易对手违反相关法律制度可能造成协议无法正常执行而带来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要求，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该制度包含了公司对衍生品投资的审批权限、管理组织机构及职责、投资协议的签署与投后管理、监督检查、重大事项报告等。公司将严格遵守该制度，合理配置公司资源，保障资金运营的收益性和安全性，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2、公司战略委员会负责审查衍生品交易的必要性、可行性及风险控制情况。董事会进行衍生品投资决策，授权管理层开展衍生品投资的具体业务，并合理配备专业人员。同时，公司将设定适当的止损限额，明确止损处理业务流程，并严格执行止损规定。

3、公司投资部负责对不同标的的衍生品的盈利能力及风险等级、业务操作流程、风险控制、交易对手方的基本情况、信用评级情况及履约能力进行研究及分析，审核相关协议或约定，制定投资方案，并提交总经理及财务总监审批。

公司投资部应当跟踪衍生品公开市场价格或者公允价值的变化，及时评估已交易衍生品的风险敞口变化情况，并向管理层和董事会提交包括衍生品交易执行情况、头寸情况、风险评估结果、衍生品交易盈亏状况、止损限额执行情况等内容的风险分析报告。如出现投资发生较大损失等异常情况的，应立即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4、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进衍生品的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督促投资部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同时财务部负责对衍生品的资金使用及收回情况进行内部监督。

5、公司内控管理部门及内审部门负责对投资项目进行全过程监督，对违规行为及时提出纠正意见，必要时，可直接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

6、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有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7、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开展衍生品交易的可行性分析结论

公司坚持谨慎投资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适度进行投资，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本次投资衍生品的标的资产为中概股境外可流通的可转债，将在折价时购买，可转债具备股票的长期增长潜力和债券所具有的安全和收益固定的优势，公司将选择信用评级较高、偿债能力强、波动风险较低的标的。本次投资衍生品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大的收益，业务风险整体可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 日

证券代码：000935 证券简称：四川双马 公告编号：2022-23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6 日以现场和通讯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址为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红星路三段一号成都国际金融中心 1 号写字楼 26 楼 2 号。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实到 9 人。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6 月 2 日以书面方式向各位董事和相关人员发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谢建平先生主持，部分监事、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严格控制风险、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基础上，公司决定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自有资金和杠杆比例不超过 1 倍的贷款资金购买以境外上市流通的可转债为标的的跨境收益互换衍生品，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回报。请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公告》《关于开展衍生品投资业务的可行性报告》。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议案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相关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和谐双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8 日

证券代码：000568 证券简称：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2022-19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为配合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减少人群聚集，降低公共卫生风险及个人感染风险，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支持实体经济若干措施的通知》（2022 年 5 月 4 日）精神，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现场会议会场，将以网络视频线上会议的方式召开。公司建议股东以网络投票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为依法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将向登记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线上接入方式，报名登记及参会方式详见第三部分“线上股东大会参会方式”，敬请广大股东予以理解和支持。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1 年度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线上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6 月 29 日（星期三）14:30

（2）股东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6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6 月 29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的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线上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股权登记日：2022 年 6 月 22 日（星期三）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 2022 年 6 月 22 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表决。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因疫情防控原因，本次股东大会不设置现场会议会场。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案名称

表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00	2021 年年度报告	√
5.00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6.00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	√
7.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提案	√
8.00	关于补选李国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提案	√
9.00	关于补选龚正英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的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提案 10 为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0	补选非职工监事	应选人数（2）人
10.01	唐时军	√
10.02	欧飞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述职。

2.披露情况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1 年年度报告》《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同名公告；《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提案》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非职工监事候选人唐时军先生、欧飞先生简历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8 日披露的《第十届监事会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国旺先生、非职工董事候选人龚正英女士简历参见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8 日披露的《第十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以上内容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或巨潮资讯网。

3.特别说明事项

（1）第十届监事会 2 名非职工监事的选举将采取累积投票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本次股东大会只选举 1 名独立董事和 1 名非职工董事，因此不适用累积投票制。

（3）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4）《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提案》《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提案》、选举独立董事、非职工董事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

三、线上股东大会参会方式

1.登记方式

（1）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并加盖法人股东单位印鉴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出席会议的股东需在股东大会通知规定时间内，根据上述信息，通过链接 https://eseb.cn/VxWyQtine0 或扫描下方二维码上传相关电子文件报名登记。公司将根据填报信息校验参会信息，报名成功的股东将收到参会提示短信。

2.参会方式

参会股东身份经审核通过后，会议当天可通过链接 https://eseb.cn/VxWyQtine0 或扫描下方二维码参会。未在登记时间完成参会登记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将无法接入本次会议，但仍可通过网络投票的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3.登记时间：2022 年 6 月 23 日—28 日期间工作日（9:00—12:00，14:00—17:00） 4.联系方式

联系人：赵 亮 王 钰

联系电话：0830—2398826

联系传真：0830—2398864

电子邮箱：dsb@lzlj.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8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568；投票简称：老窖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 2：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补选非职工监事（如表 1 提案 10 ，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2 年 6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 9:15，结束时间为 2022 年 6 月 29 日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个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名称上加盖公章）：

委托人股票账号：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被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被委托人（签名）：

委托签发日期：2022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签发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备注：本委托书复印、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000568 证券简称：泸州老窖 公告编号：2022-17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我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十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 2022 年 6 月 2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截止会议表决时间 2022 年 6 月 6 日上午 11 时，共收回 10 名董事的有效表决票 10 张。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实施泸州老窖罗汉酿酒生态园提升改造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决定实施泸州老窖罗汉酿酒生态园提升改造项目，项目总投资 29,901.30 万元，建设周期 58 个月，所需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项目完成后将进一步提升泸州老窖罗汉酿酒生态园基础配套设施条件。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增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刘淼回避表决。

根据业务发展情况，同意增加向控股股东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全资子公司泸州嘉创酒类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出售酒类产品 5,000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增加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由 17,761.22 万元调增至 22,761.22 万元。全体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同意补选鹿娉婷董事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补选后，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构成如下：

主任委员：刘俊海

委员：吕先锫、鹿娉婷

4.审议通过了《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建议，决定向股东大会提议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费用为 148 万元，其中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98 万元、内控审计费用 50 万元。全体独立董事已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参见同日发布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国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提名李国旺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6.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龚正英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控股股东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一致行动人泸州市兴护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推荐，同意提名龚正英女士（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职工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选举。全体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定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参见同日发布的《关于召开 2021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8 日

附件：

候选人简历

李国旺，男，1963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国家商业部信息中心副处长、中保信期货经纪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保信上海证券营业部总经理、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战略发展部总监、上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总经理、银河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市场总监、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中山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兼研究所所长。现任上海大陆期货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江苏省金融业联合会绿色金融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上海大学法学院兼职教授、青海民族大学特聘教授、浙江省在沪人才联合会理事、上海嘉岩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龚正英，女，1969 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曾任泸州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开放开发与社会体制科副科长，泸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企业产权监管科副科长、科长，泸州市兴护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董事长，泸州市停车场基础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泸州市启航停车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泸州市兴护蓝天市场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现任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泸州航空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泸州产业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泸州机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职外部董事。

上述候选人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3.2.2 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李国旺先生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龚正英女士担任公司控股股东泸州老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专职外部董事，其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泸州市国资委聘任的泸州市属国有企业专职外部董事，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证券代码：002618 证券简称：*ST 丹邦 公告编号：2022-046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于退市整理期交易的
第二次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公司股票于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摘牌，公司股票终止上市。

2、退市整理期的交易起始日为 2022 年 5 月 31 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21 日。

3、公司股票将在退市整理期交易 15 个交易日，截至 2022 年 6 月 7 日公司股票将交易 5 个交易日，剩余 10 个交易日，交易期满将被终止上市，敬请投资者审慎投资，注意风险。

4、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5、提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深股通投资者未在退市整理期出售所持公司股票的，后续进入退市板块后可能无法转让。

6、对于将在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摘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23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上市的决定》（深证上〔2022〕49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起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一、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间的证券代码、证券简称及涨跌幅限制

证券代码：002618

证券简称：丹邦退

涨跌幅限制：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的首个交易日不实行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个交易日的涨跌幅限制为 10%

二、公司股票退市整理期交易起始日及交易期限

公司股票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的起始日为 2022 年 5 月 31 日，退市整理期为十五个交易日，预计最后交易日期为 2022 年 6 月 21 日，如证券交易日期出现调整，公司退市整理期最后交易日期随之顺延。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全天停牌的不计入退市整理期。公司因特殊原因向深交所申请股票全天停牌的，累计停牌天数不得超过五个交易日。退市整理期间，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风险警示板交易，首个交易日无价格涨跌幅限制，此后每日涨跌幅限制为 10%。退市整理期届满的次一交易日，深交所对公司股票予以摘牌。

三、退市整理期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安排

公司将在退市整理期首日开市前发布公司股票已被作出终止上市决定的风险提示公告；退市整理期间，公司将在前十个交易日内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并在最后五个交易日内每日发布一次股票将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四、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的说明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在退市整理期交易期间，公司将不筹划或实施重大资产重组事宜。

五、终止上市后股票登记、转让和管理事宜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终止上市后，将转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依托原证券公司代办股份转让系统设立并代为管理的两网公司及退市公司板块（以下简称“退市板块”）进行挂牌转让。

根据《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当聘请主办券商办理公司股票在交易所摘牌后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相关业务，包括办理交易所市场的股份退出登记、股份重新确认、退市板块的股份初始登记、股票挂牌及提供股份转让服务等事宜。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股票上市规则（2022 年修订）》、《关于退市公司进入退市板块挂牌转让的实施办法》等的相关规定聘请主办券商，办理好股票终止上市后的相关事宜。

六、其他重要事项

提请投资者、证券公司等市场主体在股票摘牌前及时了结股票质押式回购、约定购回、融资融券、转融通、深股通等业务。深股通投资者未在退市整理期出售所持公司股票的，后续进入退市板块后可能无法转让。

对于将在股票摘牌后至完成退市板块初始登记期间到期的司法冻结业务，建议有权机关在股票摘牌前通过原协助执行渠道提前办理续冻手续。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618 证券简称：丹邦退 公告编号：2022-045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公司
董事长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第四十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

根据《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选举公司董事陈林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相应

变更为陈林先生，公司将及时办理工商变更等事项。

二、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

鉴于公司部分董事会成员发生了变化，为保障董事会及相关专门委员会的规

范高效运作，董事会选举陈林先生为战略与发展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选举后各专门委员会委员情况如下：

1、战略与发展委员会：陈林先生（主任委员）、吴涤非先生、蔡泽民先生、谢凡先生、陈东东先生。

2、审计委员会：吴涤非先生（主任委员）、陈林先生、蔡泽民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陈林先生（主任委员）、吴涤非先生、蔡泽民先生。

4、提名委员会：蔡泽民先生（主任委员）、吴涤非先生、陈林先生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7 日

附件：

陈林先生简历

陈林，男，1988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华中师范大学电子商务专业。2010 年 7 月至 2011 年 3 月，在中国